

德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〔2024〕—26

德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专利维权费用资助的通知

各区（市、县）市场监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，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德阳市专利资助管理办法》（德办规〔2023〕5号）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的规定，为更好落实我市专利资助工作，现就专利维权费用资助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相关单位按要求组织资助申报。

一、申请时间

2024 年度专利维权费用资助申请时间为：2024 年 3 月 8 日至 5 月 8 日。逾期未申请资助视为主动放弃。

二、资助对象

凡符合《办法》规定条件的企事业单位，均可按《办法》确定的资助项目和标准申请资助。

三、资助标准和提交方式

企事业单位作为原告（或请求人）主动维权，解决专利侵权纠纷，经法院判决（或行政机关裁决），并且判决书（或行政裁

判决书)对原告(或请求人)的诉求予以支持且判决书(或行政裁决书)已生效的,给予作为原告(或请求人)的单位维权代理费10%的资助,每件案件最高资助5万元。

按照《办法》第十四条规定,申请人按单位税收缴纳地,向当地县级市场监管部门申请。

四、资助申请提交材料

(一)《德阳市专利维权费用资助申请表》纸件和电子档(详见附件)。

(二)企事业单位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。

(三)维权资助应提交支付代理费的有效凭据、法院生效判决(裁定)或行政裁决书;办理专利侵权纠纷胜诉资助需提供法院判决或裁定原件(提供核对)及复印件。

(四)专利权利人可委托办理资助申请手续。委托办理的,需提供委托书原件及复印件,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(正反两面复印至同一张纸)。

以上材料各提供一份。

五、申报要求

(一)属于《关于规范专利申请行为的若干规定》(2017)(国家知识产权局令第75号)所列的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获得的专利不予资助。

(二)申请人应对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性、合法性、有效性

负责。申请人利用虚假材料或其他不正当行为骗取、套取、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挪用专项资金或者违反其他财务纪律的，按照有关规定处理；情节严重的，依照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。

六、受理地点、联系方式

德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德阳市沱江东路 5 号 312 室，
联系电话：0838-2906928；

旌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德阳市旌阳区黄浦江东路与
千山街交叉口东南方向 225 米宝兴佳苑 6 栋 215 室，联系电话：
0838-2556526；

罗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罗江区景乐北路 80 号 307 室，
联系电话：0838-3306386；

广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广汉市西湖路西一段 27 号
404 室，联系电话：0838-5233722；

什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什邡市方亭街道菱华山路北
段 28 号二楼，联系电话：0838-8108034；

绵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绵竹市紫岩路 266 号一楼，
联系电话：0838-6206865；

中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：中江县伍城南路 5 号 209 室，
联系电话：0838-7251129；

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 地址：德阳市政务中心一楼经开
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登记注册窗口（德阳市松花江北路 8 号），

联系电话：0838-2904921。

- 附件：1. 德阳市专利资助管理办法
2. 德阳市专利维权费用资助申请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